

編號	NTNU-Form-05-3-2
日期	2025.11.14
頁數	1 of 5

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

研究參與者知情同意書 (中高年級兒童及法定代理人使用版)

(紅色文字為填寫說明，完成編寫後請刪除。)

親愛的家長：

您好!我(們)是○○大學○○系(所)的○○○老師/研究生/研究團隊(表明身分)。我們誠摯地邀請您的孩子，協助我們了解有關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的相關經驗(白話地說明研究目的)。您的參與能夠幫助更多孩童及家長，更了解○○○○○(讓家長瞭解參與研究的價值)。

計畫名稱：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

研究機構名稱：

經費來源：

計畫主持人：○○大學○○系所○○○教授/研究生

計畫共同主持人：○○大學○○系所○○○教授

計畫聯絡人：○○○/聯絡電話:○○○○○○○，E-mail:

一、這個研究將會怎麼進行呢？

1. 時間及地點：在校的下課時間或放學返家後，依您及孩子感到自在、方便的地點進行○○。(盡量尊重研究參與者)
2. 參與方式及內容：
 - (1)招募條件(請說明納入條件)
 - (2)進行○○次約○○分鐘的簡短訪談(表明時間/次數)，訪談問題(附件應有訪談大綱)。
 - (3)填寫○○份共計○○題的問卷，預計花費○○分鐘(附件應有問卷內容)。
 - (4)進行○○活動，共計○○次，每次約○○分鐘(請說明活動內容及介入方式)。
3. 錄音(或錄影)：為了正確記錄資料，如果您不願意或中途想停止，可隨時提出，不用有壓力或不好意思。(若無此規劃請刪除)
4. 您及孩子的資料將受到妥善保密!(個人可辨識資訊及資料的保密承諾)
5. 我們的研究會拜託孩子的學校老師轉交同意書與研究資料，學校老師只是「協助」而已，無論您是否同意孩子參加研究，皆不影響孩子的學業成績、老師觀

編號	NTNU-Form-05-3-2
日期	2025.11.14
頁數	2 of 5

感。(釐清合作機構/單位的協助範圍，避免讓家長誤解必須因為學校老師的緣故參加研究)。

6. 我們採取「匿名」的方式，以編碼來取代孩子的真實姓名。我們也會負起保密的責任，不會向任何人透漏有關孩子的資料。

二、我們會善盡保護和尊重的責任：

參與這個研究不會對孩子身體或心理造成傷害(據實告知參與的風險)，過程中，若想要退出研究，我們會尊重孩子及您的決定。先前已蒐集的資料(請填寫如何處理，例如銷毀或歸還；如已無法辨識特定個人且納入分析或發表，亦請說明)。即便訪談結束，有任何問題，務必連絡我們(尊重研究參與者的決定)。

三、我們將如何使用您孩子提供的資料：

1. 孩子所提供的資料，我們會妥善保存在_____ (請填寫確切的地點，如：主持人研究室、設有密碼的硬碟或電腦裡)，資料將保存至通過研究倫理結案審查後_____年(西元 年/月/日為止)(請填寫確切的時間，例如：逐字稿繕打完畢後、本研究計畫執行日結束後幾年)刪除銷毀，並只使用在本研究(或計畫主持人其他相關研究、教學、分享給與本研究同屬整合型計畫的其他子計畫、其他研究人員)(保密承諾、資料保管及處理)
2. 未來研究成果呈現時，孩子的真實姓名及個人資料將不會出現在報告上；若您有興趣瞭解研究結果，完成研究後，可提供您摘要報告。(回饋/感謝/交代資料的呈現結果)

四、損害補償及回饋：

1. 完成研究後，我們會提供(市值約新台幣**元)之文具禮盒或禮券；若中途退出研究，我們也會提供一份(市值約新台幣**元)之文具，感謝寶貴的經驗分享。(避免利誘，提具補償的規劃：內容/方式/市值金額/獲得階段/部分補償)
2. 本研究依計畫執行，若因參與本研究而發生不良事件或損害，將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(非本校教研人員者，請填寫所屬機構之單位全銜)負損害補償責任。您簽署本知情同意書後，在法律上的權利不會因此受影響。

五、申請專利或商業應用的利益分配：(若預期沒有衍生的商業利益，非人體研究可斟酌刪除本項)

未來研究成果將申請專利(或提供給相關的產品製作廠商參考)，可與您分享○○利益(如無，可寫「無衍生的商業利益」)。

六、簽署欄：

上述內容，您有任何問題，請儘管提問。如不同意，也請不用為難！

編號	NTNU-Form-05-3-2
日期	2025.11.14
頁數	3 of 5

如同意，請於下方確認簽署。

錄音/錄影 (若無此規劃請刪除)： 同意 不同意

成果回饋 (若無此規劃請刪除)： 研究完成請提供報告，寄至_____

(電子信箱或地址)

不用了，謝謝

我已了解以上的資訊且同意參與此項研究計畫。

參與者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年 月 日

家長/法定代理人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年 月 日

(簽署時，務必加記日期)

本研究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倫理審查通過，若想諮詢參與研究的權益或提出申訴，請聯絡該委員會，電話：02-7749-1903，E-mail：ntnurec@ntnu.edu.tw。

教育部申訴專線：02-77365913。

教育部「便民服務」(https://www.edu.tw/Content_List.aspx?FEBC117EF0C10834)「人體研究倫理申訴」下載陳情表並檢具相關事證，以部長民意信箱(<https://email.moe.gov.tw/Home.aspx>)發送教育部。

七、研究團隊簽署欄：

1. 此份知情同意書，應由臺師大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審查核可，且有核可證明可供查閱。
2. 計畫主持人、研究團隊中的成員(已獲計畫主持人授權者)，應向參與者解釋研究內容，包括研究目的、方法、參加研究可能遭遇的風險和效益等知情同意書中列出的各項說明。並妥善答覆參與者提出之所有疑問。(若解釋同意書之研究人員為計畫主持人本人，可刪除解釋同意書之研究人員簽名欄位)

本同意書一式兩份，將由雙方各自留存，以利日後聯繫

解釋同意書的研究人員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年 月 日

計畫主持人簽名：_____ 日期：_____年 月 日

(簽署時，務必加記日期)

編號	NTNU-Form-05-3-2
日期	2025.11.14
頁數	5 of 5



這是我們的約定！

你告訴我們的事情，我們不會告訴別人。
我們也不會把你名字告訴別人！



我們會請爸爸媽媽答應... ..

請你幫忙前，我們會得到你爸爸媽媽的同意。
這是為了好好保護你！

如果爸爸媽媽有問題，可以打下面這個電話
給我們：

學校系所： ○ ○ 大學 ○ ○ 系 ○ ○ ○ 老師

電話：

解釋同意書的研究人員簽名：

日期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參與者簽名：

日期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本研究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倫理審查通過，若想諮詢參與研究的權益或提出申訴，請聯絡該委員會，電話：02-7749-1903，E-mail：ntnurec@ntnu.edu.tw。

教育部申訴專線：02-77365913。

教育部「便民服務」(https://www.edu.tw/Content_List.aspx?FEBC117EF0C10834)「人體研究倫理申訴」下載陳情表並檢具相關事證，以部長民意信箱(<https://email.moe.gov.tw/Home.aspx>)發送教育部。